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创金合信积极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 收益率*10%	中证 500 成长指数收益率*80%+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 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 率*10%
2	创金合信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 数收益率*10%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 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 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 指数收益率*15%
3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30%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 -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20%
4	创金合信沪港深研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 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恒生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

	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恒生指数收益率 *20%	(总值) 指数收益率*15%
5	创金合信量化发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 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税后) *20%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 *15%
6	创金合信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 (全价) 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15%
7	创金合信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 (总值) 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3%	中债-新综合财富 (1-3 年) 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6%
8	创金合信双季享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 (全价) 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 (1-3 年) 指数收益率
9	创金合信鑫利混合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10%
10	创金合信产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4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 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 指数收益率*30%
11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 *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 综合指数收益率*10%	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 *80%+国证港股芯片指数（人民币） 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 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2	创金合信鑫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 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15%
13	创金合信文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 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 数收益率*13%+中证港股 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 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 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收益率*3%
14	创金合信汇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 益率
15	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 益率

	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创金合信信用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高等级信用债综合财富(1-5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17	创金合信恒睿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18	创金合信尊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
19	创金合信鑫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
20	创金合信碳中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内地低碳经济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60%+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 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 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0666

网址：www.cjhsfund.com

(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

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7 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创金合信积极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500 成长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80%，港股通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10%，新增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为 1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通股票资产以及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积极成长主题相关公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 5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500 成长指数”。原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 500 指数（指数代码：000905）由全部 A 股中剔除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及总市值排名前 300 名的股票后，总市值排名靠前的 500 只股票组成，综合反映中国 A 股市场中一批中小市值公司的股票价格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要素中证 500 成长指数（指数代码：H30351）从中证 500 指数样本中，选取成长因子得分最高的 1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并采用成长因子得分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反映中证 500 指数样本中具有成长特征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 A 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

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创金合信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60%提高到 70%，港股通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10%提高到 1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30%降低到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通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30%提高到 8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70%降低到 20%，从而使得新业绩

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创金合信沪港深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40%+恒生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40%提高到 65%，港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2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40%降低到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创金合信量化发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要素以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提高到 85%,新增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为 1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等,新增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指数代码:CBA00203)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调整后的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与基金实际持券风格更为匹配,从而能够更好反映本基金的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6、创金合信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20%降低到 1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提高到 85%,从而使得新业绩

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创金合信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3%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6%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要素以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12%降低到 9%，港股通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3%提高到 6%，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通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等，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指数代码 CBA00101）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指数代码为 CBA00121）同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样本券类型相同，但以 1-3 年待偿期债券为成份，对中短期债券价格走势有较强的代表性，能更好地反映本基金

过往实际运作情况，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创金合信双季享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指数代码：CBA00203）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0223）同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样本券类型相同，但以 1-3 年待偿期债券为成份，对中短期债券价格走势有较强的代表性，能更好地反映本基金过往实际运作情况，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创金合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20%降低到 1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提高到 9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创金合信产业臻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50%提高到 60%,港股通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1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40%降低到 3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通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1、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国证港股芯片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芯片产业主题相关公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调整为“国证港股芯片指数（人民币）”。原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指数代码：930933）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要素国证港股芯片指数（人民币）（指数代码：98010500）从公司业务范畴属于半导体产品、设备以及智能科技硬件生产等半导体芯片相关领域的港股公司中，选取流动性较好、总市值较高的 50 只股票作为指数样本股，以反映港股市场中芯片领域相关上市公司的运行特征，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2、创金合信鑫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

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20%降低到 1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提高到 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3、创金合信文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3%+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要素以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 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13%降低到 12%,港股通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2%提高到 3%,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维持不变,权重为 85%,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 A 股股票资产、港股通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等,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指数代码 CBA00101)成份券包含除资产支持证券、美元债券、可转债

以外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债券，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指数代码为 CBA00121）同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样本券类型相同，但以 1-3 年待偿期债券为成份，对中短期债券价格走势有较强的代表性，能更好地反映本基金过往实际运作情况，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4、创金合信汇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综合债指数（指数代码：H11009）选取在沪深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上市的 BBB 及以上、且剩余期限 1 个月及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债券作为成份券，反映全市场债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0221）样本债券涵盖范围广，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5、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证综合债指数（指数代码：H11009）选取在沪深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上市的 BBB 及以上、且剩余期限 1 个月及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债券作为成份券，反映全市场债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0221）样本债券涵盖范围广，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6、创金合信信用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高等级信用债综合财富（1-5 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

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1-3 年）指数”调整为“中债-高等级信用债综合财富（1-5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1921）样本债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信用债，并要求样本债券的中债市场主体评级 AA 级及以上，成份券待偿期在 1-3 年（含 1 年），能客观反映市场高等级信用债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高等级信用债综合财富（1-5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346111）样本债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信用债，并要求样本债券的中债市场隐含评级 AA+以上、主体评级 AA+以上，成份券待偿期在 1-5 年（含 1 年），能客观反映市场高等级信用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7、创金合信恒睿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指数（全价）”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指数代码：CBA00203）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

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0223）同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样本券类型相同，但以 1-3 年待偿期债券为成份，对中短期债券价格走势有较强的代表性，能更好地反映本基金过往实际运作情况，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8、创金合信尊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以获取稳健的固收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与认可度，本基金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原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指数代码：CBA00203）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调整后的债券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指数代码：CBA00223）同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分类，样本券类型相同，但以 1-3 年待偿期债券为成份，对中短期债券价格走势有较强的代表性，能更好地反映本基金过往实际运作情况，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9、创金合信鑫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20% 提高到 3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由 80% 降低到 7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以及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投资风格和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0、创金合信碳中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内地低碳经济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碳中和主题相关公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调整为“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

数（人民币）”。原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恒生指数（指数代码：HSI）采用流通市值加权方式编制，反映香港股票市场主要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股票基准要素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指数代码：987027）在光伏、风能、核能、氢能及新能源整车等新能源相关领域的港股通公司中，选取流动性较好、总市值较高的 50 只股票作为指数样本，反映港股通新能源相关领域上市公司的运行特征，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